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目 录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计说明.....第 1—2 页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1]专字第010001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CPAs

北京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北京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石油”)委托,对北京石油2020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应北京石油的要求,对北京石油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北京石油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全文如下:

北京石油
202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北京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石油”)于2020年12月31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全文如下:

北京石油
2020

北京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石油”)于2020年12月31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全文如下:

北京石油
2020

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要求，对中国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

进行了审计。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葫芦娃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根据《证监会公告〔2017〕15号修改）和相关资料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葫芦娃公司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东毛印

友吴印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